

##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公告书

上市推荐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股本总额:127,005,129 股  
流通股本:50,000,0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股本:50,000,000 股  
股票代码:0793  
上市时间:1997 年 7 月 29 日  
登记机构: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燃气股份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一、要览

总股本: 127,005,129 股  
可流通股本: 62,335,425 股  
社会公众股: 50,000,000 股  
内部职工股: 12,335,425 股  
本次上市流通股本: 50,000,000 股  
股票简称: 燃气股份  
股票代码: 0793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1997 年 7 月 29 日  
登记机构: 深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 二、绪言

本公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人股票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第七号《上市公告书的内容与格式(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它有关证券管理的现行法规、规定编制。本次股票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72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73 号文批准,股票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282 号《上市通知书》审核批准,本次发行股票将于 1997 年 7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总股本 127,005,129 股,流通股 62,335,425 股,本次上市流通 5000 万股,均为 1997 年 7 月 1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公司原职工股 12,335,425 股将于本次股票发行之日起三年后上市流通。本公司于 1997 年 7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海南日报》上刊登了《招股说明书概要》,距今不足六个月,故相同内容不再重复,敬请社会公众查阅《招股说明书概要》。

本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误导,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三、公司概况

#### (一) 概况

- 1、公司名称: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海口市海甸四东路颐和花园 B 座三楼  
联系电话:0898--6269434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005,129 元

4、法人代表：刘广林

5、成立日期：1992 年 12 月 17 日

6、经营范围：城市管道燃气设计、开发、施工、储气站、气化站、检测站，石油及制品，石油天然气化工及与相关配套的仪器、仪表、燃气用具、设备，液化石油气、天然气，房地产的综合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 （二）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原名为海南石化煤气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27 号文批准，在对原海南石化煤气公司进行整体改组的基础上，由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海南新远实业公司、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五家作为发起人，另有部分法人股东和内部职工股东加入，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公司。股本总额为 36,674,257 元。其中发起人持股：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 5,334,851 元、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7,468,792 元、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8,002,277 元、海南新远实业公司 3,200,911 元、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 2,667,426 元；募集法人持股其中：海口云曦实业发展联合公司 1,000,000 元、海南银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0,000 元、《新世纪》杂志社 665,149 元；内部职工持股 7,334,851 元。

1993 年根据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3】35 号文批准，本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同意新增股份 12,500 万股。其中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折 6,000 万元入股，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以实物折 13,820,089 元及现金 6,179,911 元合计 2,000 万元入股；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现金 2,000 万元入股；公司内部职工股本次计划募集 2,500 万股，实际募集到 1,733.6 万股，内部职工均以现金入股，以上入股比价均为 1:1。公司注册资金增至 154,010,257 元，公司更名为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8 月，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分别把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 680 万股、285 万股、415 万股转让给其它 33 家社会法人股东，原公司发起人之一的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也受让其中 185 万股。本公司现有发起人为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原海南先锋管道石油燃气有限公司）、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海南新远实业公司等八家公司。1997 年 4 月 7 日，经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本按同比例缩股，并特别授权董事会制定具体的缩股方案。1997 年 4 月 18 日董事会通过决议，并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86 号文批复同意，批准公司股本按 1:0.5 同比例缩股，缩股后总股本变为 77,005,129 股。经海南省证券管理办公室琼证办【1997】113 号文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72 号文批准，本公司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转为社会公众公司。截止 1997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59,651,570.55 元，净资产 212,213,385.91 元。职工人数为 256 人，大专以上学历占 48%。

## 四、股票发行及承销

1、社会公众股发行数量：5000 万股

发行价格：5.74 元

募集资金总额：277,534,000 元

发行方式：上网定价发行

配售比例：0.63238%

配售户数：349,868 户

持 1000 股以上的户数：50,000 户

发行费用总额：946.6 万元

每股发行费用：0.19 元

发行市盈率：16.4 倍

## 2、股票承销

本次发行为超额认购，无余额由承销团包销

## 3、验资报告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1997 年 7 月 21 日注册资本、投入资本变更情况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检验。在审验过程中，我们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要求，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要求、出具真实、合法的验资报告。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7,005,129 元，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 50,000,000 股，按每股面值 1 元折股本金人民币 50,000,000 元，按每股价格 5.74 元发行，计 287,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为 285,995,500 元（已扣除上网发行手续费用 1,004,500 元，未扣除中介机构发行费用 8,461,500 元），公司根据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收帐通知，已将募集股款 285,995,500 元，于 1997 年 7 月 21 日转入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帐号：2120207382。

本次股票发行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27,005,129 元。其中：发起人法人股 57,362,130 元，社会法人股 7,307,574 元，内部职工股 12,335,425 元，社会公众股 50,000,000 元。

资本公积 304,539,128 元，其中：本次发行股本溢价 237,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9,466,000 元，加原帐面资本公积 77,005,128 元。

海口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展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承均  
中国 海南 海口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	持股比例%
刘广林	董事长	0	
张朴	副董事长	0	
李兆丰	副董事长	0	
祁农	董事、总经理	0	
刘平	董事	1,000	0.00079
朱熹豪	董事	5,000	0.0039
万善颐	董事	0	
周立民	董事	0	
万明	董事	0	
袁德生	董事	0	
俸华息	董事	0	
李宽正	董事、副总会计师	0	
陈侃默	董事、总工程师	0	
陈弋超	监事会召集人	12,500	0.0098

周凤霞	监事	0	
张为众	监事	2,000	0.0016
谭志春	监事	1,500	0.0012
孙建萍	监事	0	
李建新	安全总监	0	
纪烈堂	董事会秘书	0	

以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持有公司股 22,000 股，占总股本的 0.017%。

## 六、公司设立

1、本公司 1997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五次股东年会， 审议并通过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决定。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27,005,129 元

3、注册时间：1997 年 7 月 21 日

4、注册地点：海口市海甸四东路颐和花园 B 栋三楼

5、营业执照注册号码：（琼企 A）20125021

## 七、关联企业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最大股东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是本公司开发承建的海口市煤气工程的项目业主，代表市政府对本公司控股，该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有《建设工程勘察施工协议》，该协议是公开的，协议的条件是公平的，承建工程价款由海口市政府颁发的《海口市煤气开发费征收和使用办法》确定。根据协议，在工程款全额支付完之前，本公司可对可投入使用的设施进行调试性生产，其收益作为本公司工程垫支的补偿。1997 年 4 月，双方签订租赁原则协议， 在首期工程全部建成，并移交甲方之后，由本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统一生产经营和设施的维护保养，同时向该公司支付租赁费，利润按规定比例由双方共同分享。

2、本公司的最大股东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是受政府主管部门的委托专门从事海口市管道燃气业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该公司在作为发起人设立本公司后，不再从事具体的管道燃气工程的开发、建设，并已出具书面承诺不在海口地区从事管道燃气工程的开发、建设及其他有同业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股东中还有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 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与本公司有相同部分，但这两家股东的相同业务部分主要在岛外拓展，在省内与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竞争。这两家股东已作出书面承诺，保证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不在海口地区从事经营管道燃气开发、建设及其他有同业竞争性的业务。

## 八、股本结构及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 1、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前的股本结构

股本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尚未流通股份		
发起人持股	57,362,130	45.17
募集法人持股	7,307,574	5.75
可流通股份		

社会公众持股	50,000,000	39.37
公司职工股	12,335,425	9.71
合计	127,005,129	100

## 2、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数及比例

股东名称	股本数额（股）	占总股本比例（%）
1、海口市煤气管理总公司	26,600,000	20.9
2、海南赛格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8,575,000	6.75
3、海南赛格燃气有限公司	7,925,000	6.24
4、海南省石油化工工业总公司	3,592,426	2.83
5、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3,734,396	2.94
6、海口海甸岛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4,001,139	3.15
7、海南新远实业公司	1,600,456	1.26
8、海口市煤气综合开发公司	1,550,000	1.22
9、海南立森实业有限公司	1,333,713	1.05
10、海南大华地产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0.39

## 九、公司财务会计资料

### （一）审计报告（海口会计师事务所【海所字[1997]第092号】）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编制的1994年12月31日、1995年12月31日、1996年12月31日、1997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1994年度、1995年度、1996年度、1997年1月1日-3月31日公司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1996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变动表及合并财务状况变动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和国家其他有关财务会计法规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1994年12月31日、1995年12月31日、1996年12月31日、1997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1994年度、1995年度、1996年度、1997年1月1日-3月31日经营成果和1996年度资金变动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符合一贯性原则。

海口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展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承均  
中国 海南 海口 一九九七年四月十二日

### （二）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97. 3. 31 合并数	96. 12. 31 合并数	95. 12. 31 合并数	94. 12. 31 合并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694441. 11	71747723. 70	33899633. 09	67862307. 18
短期投资	100000. 00	100000. 00	12670000. 00	14470000. 00
应收票据				
应收帐款	51719089. 18	31852342. 01	9666406. 64	21521302. 72
减：坏帐准备	155157. 27	95557. 03	28999. 22	64563. 91
应收帐款净额	51563931. 91	31756784. 98	9637407. 42	21456738. 81
预付货款	2458976. 50	5457952. 80	5755689. 69	537485. 00
其他应收款	35060321. 38	33426703. 43	12887936. 97	29544678. 96
待摊费用	64145. 22	90636. 23	71395. 45	21436. 00
存货	104333535. 64	108493513. 92	89088589. 78	23007334. 27
待处理流动资产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5275351. 76	251073315. 06	164010652. 40	156899980. 22
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			7920000. 00	7500000. 00
其中：合并价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39363745. 57	38878403. 84	41569452. 79	31814869. 46
减：累计折旧	6479760. 92	5945518. 04	6437033. 45	4851530. 27
固定资产净值	32883984. 65	32932885. 80	35132419. 34	26963339. 19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固定资产合计	32883984. 65	32932885. 80	35132419. 34	26963339. 19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无形资产	59119060. 09	59342487. 55	60236197. 39	61129907. 23
递延资产	2373174. 05	2693621. 03	3975408. 95	5257196. 87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合计	61492234. 14	62036108. 58	64211606. 34	66387104. 10
资产总计	359651570. 55	346042309. 44	271274678. 08	257750423. 51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000000. 00	26000000. 00	12000000. 00	6000000. 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4388284. 70	3761086. 50	1390862. 38	1968565. 26
预收货款	1962313. 85	2239003. 45	131332. 20	503354. 98
应付福利费	683162. 73	588601. 78	263905. 59	93102. 86
未付股利	24308906. 90	24308906. 90	9377881. 20	30802051. 40
未交税金	5819207. 60	2692106. 15	136267. 50	1661311. 35

其他未交款	117177.48	80483.72	3895.90	46578.81
其他应付款	4019482.20	3890297.95	7184773.07	18200853.66
预提费用			93108.19	39068.2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298535.46	63560486.45	30582026.03	59314886.52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79037400.00	790437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79037400.00	79043700.00	50000000.00	30000000.00
负债合计	146335935.46	142604186.45	80582026.03	89314886.52
少数股东权益	1102249.18	1101792.69		
股东权益：				
股本	154010257.00	154010257.00	154010257.00	154010257.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49807631.64	48326073.30	11085474.10	7746906.84
其中：公益金	6207032.75	5713179.97	4360944.77	3248089.02
未分配利润	8395497.27		25596920.95	6678373.15
外币报表折算				
股东权益合计	212213385.91	202336330.30	190692652.05	168435536.99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59651570.55	346042309.44	271274678.08	257750423.51

## 2、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97年1-3月合并数	96年度合并数	95年度合并数	94年度合并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40642513.11	98187377.21	65771183.85	91294349.62
减：营业成本	28381251.92	67479624.35	43923977.45	60947313.07
销售费用	250920.49	656409.42	689626.14	1503419.93
管理费用	365252.25	1990065.10	1657525.01	2491366.14
财务费用	-39689.67	941066.46	256869.34	-3784692.56
进货费用			373311.87	159149.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33200.47	2310368.92	1348866.50	2411672.1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0651577.65	24436531.09	17735170.16	27725270.89
加：其他业务利润				

	32633.75	-16188.67	1579309.50	252210.45
三、营业利润				
	10684211.40	24420342.42	19314479.66	27977481.34
加：投资收益		5348369.53	3078755.27	4291816.49
营业外收入	240.00	495762.13	44040.47	251622.63
减：营业外支出				
	6245.00	1093809.57	180160.34	40030.32
四、利润总额				
	10678206.40	29170664.51	22257115.06	32480890.14
减：所得税	800694.30	2124167.87		
减：少数股东损益				
	456.49	1792.69		
五、净利润				
	9877055.61	27044703.95	22257115.06	32480890.1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5596920.95	6678373.15	11495712.45
盈余公积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9877055.61	52641624.90	28935488.21	43976602.59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987705.56	2704470.39	2225711.51	3248089.02
提取法定公益金				
	493852.78	1352235.20	1112855.75	3248089.02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395497.27	48584919.31	25596920.95	37480424.55
减：提取任意公积		33183893.61		
分配普通股股利		15401025.70		30802051.40
八、未分配利润				
	8395497.27		25596920.95	6678373.15

### 3、财务状况变动表

合并财务状况变动表		
编制单位：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流动资金来源和运用	96年度合并数	96年度母公司数
一. 流动资金来源		
1. 本年净利润	27044703.95	27044703.95
加：不减少流动资金和费用和损失		
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表示)	1792.69	
(1) 固定资产折旧	2187234.02	2165888.98
(2) 无形资产, 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2175497.76	2175497.76
(减其他负债转销)		
(3) 固定资产盘亏(减收益)	-312116.00	-312116.00
(4) 清理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24586.54	-24586.54

(5) 递延税款		
(6) 其他不减少流动资金的费用和损失		
小计	31072525.88	31049388.15
2. 其他来源		
(1) 固定资产清理收入(减清理费用)	2787430.96	2787430.96
(2) 增加长期负债	29043700.00	29043700.00
(3) 收回长期投资	7920000.00	11723119.55
(4) 对外投资转出固定资产		
(5) 对外投资转出无形资产		
(6) 资本净增加额	37240599.20	37240599.20
(7) 少数股东资本增加额	1100268.90	
小计	78091999.06	80794849.71
流动资金来源合计	109164524.94	111844237.86
二. 流动资金运用		
1. 利润分配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2704470.39	2704470.39
(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352235.20	1352235.20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33183893.61	33183893.61
(4) 已分配股利	15401025.70	15401025.70
小计	52641624.90	52641624.90
2. 少数股东利润分配	268.90	
3. 其他运用		
(1)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净增加额	2438428.90	2755049.06
(2) 增加无形资产, 递延资产及其他资产		
(3) 偿还长期负债		
(4) 增加长期投资		6395844.33
小 计	2438428.90	9150893.39
流动资金运用合计	55080322.70	61792518.29
流动资金净增加额	54084202.24	50051719.57
流动资金各项目的变动		
一. 流动资产本年增加数		
1. 货币资金	37848090.61	38854403.00
2. 短期投资	-12570000.00	-12570000.00
3. 应收票据		
4. 应收帐款净额	22119377.56	30116082.02
5. 预付帐款	-297736.89	-3712238.54
6. 其他应收款	20538766.46	18871708.29
7. 待摊费用	19240.78	16734.14
8. 存货	19404924.14	11345915.86
9. 待处理流动资产净损失		
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11.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增加净额	87062662.66	82922604.77
二. 流动负债本年增加数		

1. 短期借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2. 应付票据		
3. 应付帐款	2370224.12	318767.05
4. 预收帐款	2107671.25	310648.40
5. 应付福利费	324696.19	335905.47
6. 未付股利	14931025.70	14931025.70
7. 未交税金	2555838.65	3703672.28
8. 其他未交款	76587.82	76153.98
9. 其他应付款	-3294475.12	-712179.49
10. 预提费用	-93108.19	-93108.19
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增加净额	32978460.42	32870885.20
流动资金增加净额	54084202.24	50051719.57

### (三) 合并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报表的范围：公司本部及长期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 50 % 以上的子公司和控股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	主要业务
海南蓝光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500,000	80	施工企业、室 内外装饰
海南银龙液化气 营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600,000	100	经营液化石油 气及运输
广西防城港新大 陆有限公司	广西防城港	5,000,000	80	燃气工程开发 及燃气经营

2、合并报表编制：根据合并报表有关规定，对投资企业与被投资企业及被投资企业之间的相互投资，往来款项，以及内部销售收入与销售成本等予以相互抵销后，其余项目逐项合并反映。

3、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政策统一执行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 4、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减变动情况

(1) 1994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海南燃气设备检测中心和海南燃气设备供应公司。

(2) 1995 年比 1994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1 个，即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

(3) 1996 年度比 1995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 2 个，即广西防城港新大陆有限公司、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减少 2 个，即海南燃气设备检测中心和海南燃气设备供应公司，这两个公司已并入公司本部作为职能部门。

(4) 1997 年第 1 季度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与 1996 年度一致。

###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 1、公司执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国家体改委联合颁发的《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以及国家有关

财务会计法规。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记帐原则及计价基础

采用权责发生制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 4、外币折算方法

凡涉及外币经济业务的收支，采用当日外汇牌价，折合人民币记帐。期末按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列入财务费用。

## 5、坏帐准备

坏帐准备按应收帐款年末余额的 3 %计提列入当期损益。

## 6、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工程结算成本按已完工程实际成本结转，商品（产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 7、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中投资额占被投资企业股权比例 20%以下的采用成本法核算；投资股权比例 20%—50%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股权比例 50%以上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合并会计报表。

## 8、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凡使用期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属于固定资产。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也列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法，分类计算，预计净残值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3 %扣除后，确定其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	年折旧率（%）
1、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9.7-2.43
2、机器设备	10-18	3	9.7-5.39
3、运输工具	6-12	3	16.17-8.08
4、其他	5-10	3	19.4-9.70

## 9、税项

### （1）所得税：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投资的税收优惠办法》在海南省举办的外商投资、内地投资企业（国家银行和保险公司除外）、从事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从 1988 年 7 月 1 日起，均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免征地方所得税。

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投资的税收优惠办法》和海南省财政厅财税（1996）字第 116 号《关于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享受减免优惠政策问题的批复》；公司本部从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所得税；第六年至第十年减半征收。公司获利年度和享受减免税期限应从 1991 年度起开始计算，1996 年度起所得税率为 7.5%；海南银龙液化气营销有限公司执行从获利年度起，第一、第二年免征所得税。即 1995 年度、1996 年度免征所得税；海南蓝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执行从获利年度起，第一、第二年免征所得税。即 1996 年度、1997 年度免征所得税；广西防城港新大陆有限公司按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防地税发（1997）94 号文件，免征 1996 年度、1997 年度、1998 年度三年的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按国家有关税法规定：燃气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3%；钢瓶、炉具销售增值税率为 17%。

### （3）营业税：

管道燃气工程开发业务，燃气灶具维修及汽车运输业务的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其他服务业务的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4) 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价格调节基金，分别按营业税额和增值税额的 7%、3% 和 1% 计征缴纳。

(5) 其他各税，按照国家税法有关规定照章计征缴纳。

#### 10、营业收入实现的确认

(1) 管道燃气工程开发，以海口市人民政府燃气管理办公室用户发展联合工作小组报出的当期已具备通气条件的用户数量为依据，工程价款按 2,200 元/户计算，作为本公司当期的销售收入。

(2) 商品及产品销售收入，以商品（或产品）已经发出，商品或产品所有权已自卖方转给买方，收到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11、利润分配

公司章程规定的税后利润分配顺序：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税后利润的 5%—10% 提取公益金；
- (4) 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 分配普通股股利。

#### 12、盈余公积

序号	项目	1997 年 3 月 31 日	1996 年 12 月 31 日
1	法定公积金	10,416,705.28	9,428,999.72
2	公益金	6,207,032.75	5,773,179.97
3	任意公积金	33,183,893.61	33,183,893.61
	年末余额	49,807,631.64	48,326,073.30

序号	项目	1995 年 12 月 31 日	1994 年 12 月 31 日
1	法定公积金	6,724,529.33	4,498,817.82
2	公益金	4,360,944.77	3,248,089.02
3	任意公积金		
	年末余额	11,085,474.10	7,746,906.84

本科目 1994 年初法定盈余公积 1,250,728.80 元，94 年度净利润 32,480,890.14 元，根据章程和海燃董字（1995）005 号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号决议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和公益金各 10% 计提金额 6,496,178.04 元；1995 年度根据公司修改后章程，95 年度净利润 22,257,115.06 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0%，金额为 2,225,711.51 元；计提公益金 5%，金额为 1,112,855.75 元。1996 年度净利润 27,044,703.95 元，根据董事会决议分配预案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0%，金额为 2,704,470.39 元；计提公益金 5%，金额为 1,352,235.20 元；计提任意公积金 33,183,893.61 元。1997 年 3 月 31 日净利润 9,877,055.61 元，根据公司章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0%，金额为 987,705.56 元；计提公益金 5%，金额为 493,852.78 元。以上共计提法定公积金 9,165,976.48 元、公益金 6,207,032.75 元、任意盈余公积金 33,183,893.61 元。共 48,556,902.84 元。

#### (五) 财务指标

本公司历年的财务指标如下表：

序号	指标名称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1	流动比率	3.95	5.36	2.65

2	速动比率	2.24	2.45	2.26
3	应收帐款周转次数	4.73	4.22	5.67
4	股东权益比率	0.59	0.70	0.65
5	净资产收益率%	13.37	11.67	19.28
6	每股税后利润元 / 股	0.35	0.29	0.42
7	每股净资产	2.63	2.48	2.19

## 十、董事会上市承诺

本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作出如下承诺：

1、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程序和要求披露重大的信息，并接受证券主管机关、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2、及时、真实、准确地公布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并备置于规定场所供投资者公众查询。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人事变动或持本公司股票发生变化时，在报告证券主管机关、证券交易所的同时向投资者公布。

4、在任何公共传播媒介中出现的消息可能对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时，本公司知悉后将及时对该消息予以公开澄清。

5、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股票买卖活动。

6、本公司没有无记录负债

## 十一、重要事项提示

1、本公司 1993 和 1994 年度合并并在 1995 年向全体股东分派现金每股 0.20 元。根据本公司第五次股东会决议，1995 和 1996 年度利润合并分配，向本次发行前的股东分派现金每股 0.20 元（尚未实施），派发股利时间预计在 1997 年下半年。新股东不享有此次分配。

2、本公司预计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后第一个盈利年度的首次派发股利时间在 1998 年上半年，新股东享有此次的利润分配。

3、根据海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海所字【1997】第 109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公司 1997 年税后利润预测为 4140 万元，每股税后利润 0.33 元。

4、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原内部职工股从新股发行之日起满三年后方可上市流通。

5、截止本公告刊登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导致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不能上市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可能针对本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威胁。

## 十二、备查文件

-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通知书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发行 A 股的批复
- 3、公司登记注册文件
- 4、招股说明书
- 5、审计报告

- 6、验资报告
- 7、资产评估报告
- 8、法律意见书
- 9、营业执照
- 10、公司章程

### 十三、咨询机构

1、本公司：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广林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甸四东路颐和花园 B 座三楼

电 话：(0898) 6254222

传 真：(0898) 6255636

联 系 人：马艳 胡晓辉

2、上市推荐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恒

地 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99 号

电 话：(021) 64312800

传 真：(021) 64310856

联 系 人：吕曙光

海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振明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 15 号国信大厦

电 话：(0898) 6777281 6793918

传 真：(0898) 6777333

联 系 人：陈汉宁 陈绵飞

海口管道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五日